

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按照《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农区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惠政办发〔2020〕37 号）等文件要求，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全面塑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良好形象。现将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落实情况

1. 契合群众需求，多维度解读政策。一是严格审查公文公开属性，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流程界定等机制，从文件拟定阶段就明确界定该文件的公开属性。二是建立健全会议办理程序，有关会议审议“三重一大”事项时，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在决策前由承办部门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背景和主要内容等，广泛听取公众意见，接受公众监督。三是梳理部门公开目录，认真梳理了人社系统应公开内容，进一步明确“五公开”的主体、范围、内容、方式、时限等，编制完成了主动公开的基本目录，并建立健全“目录”动态更新机制，不断提升主动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努力实现“应公开，尽公开；应上

网，尽上网”。严格审查公文公开属性，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流程界定等机制，从文件拟定阶段就明确界定该文件的公开属性。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制发帮扶解困、人大建议政协提案、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公文 143 件，其中主动公开公文 15 件。**四是**加强政策解读执行落地，对人社部门自行出台的重要政策性文件重点解读，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文件起草部门负责对各自印发的文件进行及时解读。对一些专业性较强的政策，进行了形象化、通俗化解读，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确保群众听得懂、能理解。2020 年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失业保险支持参保职工职业技能提升补贴政策》《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等相关政策解读 8 次。**五是**充分运用新闻媒体、政府网站、政务“两微一端”等传播媒介，做好重大政策宣介解读工作，同时注重利用专业类媒体，增强政策解读的传播力和影响力。在惠农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平台发布各类信息 2503 条，受众用户达 18828 余人。

2. 聚焦网络关注，扩大公众参与范围。我局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对于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信息，及时予以对外发布，不断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一是**网站及窗口服务公开，针对社会保险、劳动就业、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资福利等涉及民生保障等信息，充分利用惠农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政务公开栏、LED 大屏幕、电子触摸屏等形式，全面公开本部门的工

作职责、人员信息、办事流程、办理时限、投诉举报电话等内容，为办事群众提供一目了然的办事指引。同时，在所有办事大厅推进“一趟办结”服务理念，采取敞开式和一站式服务，设立服务咨询台，负责为办事群众答疑解惑。二是在宁夏政务服务网公开单位各部门服务热线，在电信查号平台上及时维护服务电话，为前来办事的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畅通监督电话0952-3012248，随时接受社会各界人士对人社各项工作及服务的监督；三是发挥各类载体作用，加强与政府网站、主要新闻媒体、新闻网站的联动，将各大新闻媒体有关人社各方面的民生政策予以转发，同时积极向各类新闻媒体、新闻网站进行信息投稿，现共发布信息260余篇，不断扩大宣传受众，形成传播合力，提升传播效果。四是严格落实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主动接待公众观摩，认真回答公众的咨询事项，根据人社工作特点，利用好企业招聘会，设置人社政策咨询服务台，大力宣传人社及政府相关惠民政策，为群众办事提供便捷通道，切实提高认识，明确回应责任，把握回应重点，做好研判处置，不断提升回应效果。同时根据议政网投诉、市长信箱及微信公众号群众咨询等方面网络舆情。2020年度共受理信访件259件，其中政府公众网投诉29件，信访系统30件，在线解答群众职业介绍、社保缴纳、欠薪受理、培训指导等政策咨询100余人次。

3. 紧抓主体责任，强化组织用权公开。一是根据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形式、新要求，我局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全面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人社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确保职责、措施、质量、工作力度有保障。定期召开会议，2次加强研究部署。局领导班子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专题会议，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总结，对下一年政务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每季度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研究分析，做到政务公开工作与其他中心工作同安排、同部署。二是结合我局2020年工作实际，修改完善《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度汇编》，为我局各方面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提供保障，修订了《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公开制度》《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示公告制度》《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报送制度》《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保密制度》等制度，确保政府信息与政务主动公开、保密审查、政策解读、舆情回应等方面具体要求。三是单位内部加强对政务公开质量和效果的评估，主要负责人年初传达学习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并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每半年专题会议听取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汇报。要求局办公室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强化激励和责任追究，对政务公开工作推动有力、积极参与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表彰；对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不利的工作人员，予以通报并限期整改。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 贯彻政策落实和强化政务公开主导力。一是加强政务舆情收集研判，针对涉及我区经济发展的误导和不实信息，及时客观、有据有力地进行回应，澄清事实，解疑释惑，增强各方面对全区经济发展的信心。围绕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市委、区委关于就业创业等稳增长重大政策措施，深入解读政策背景、依据、目标任务、涉及范围以及经济转型发展中的亮点等，及时准确将政策意图传递给市场和企业，以政策解读的“透”，赢得“稳”。二是不断加大对面向农村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就业专项活动的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新媒体的推送功能，及时公开就业供求信息，切实做好用人单位人员招录信息和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的发布工作，扩大就业信息服务的受众面。在政府门户网站和相关部门网站集中发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及时更新，接受群众监督，推动部门更好地依法规范履职。三是按照规定及时将局属各单位作出的行政审批和行政处罚信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平台及其他平台及时公开，着力提高公开的时效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四是加大强农惠农政策公开力度，通过编印操作手册、网络发布、组织专题培训等方式，深入解读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民工返乡创业、失地农民社保等政策措施，实现让农民群众看得到、听得懂的目标。五是完成年度

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情况报告的编制及发布工作，分析公布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的执行情况和实际效果，定期公布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和社保基金运行情况。**六是**高度重视困难群众救助信息公开，特困人员医疗补贴政策及救助流程，公开受助人次数、资金支出数及人均补贴水平。及时转发全区最低工资标准、企业工资指导线，增强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让困难群众知晓政策、得到保障。**七是**深入开展人社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持续提高窗口队伍综合素质与服务水平；全力打造“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网通办”。按照就业创业、社会保险、人事人才及劳动监察四个业务种类，具体业务承办人员集中学习网上经办公共服务事项的具体清单及经办流程，确保政策入脑入心。

2. 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信息公开。一是严格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法定义务，在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通过政府网站持续公开有关促进就业创业、农民工就业帮扶、社会保险费减免、稳定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和提升职业技能培训等相关政策措施。利用政务新媒体与传统媒体相结合的方式推送人力社保政策信息，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配合新闻报道，多形式公开复工复产政策和**解读信息**。二是针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通过“惠农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适时间公布咨询热点数据和高频热点问题，以真实案例为民众解读各项人社政策信息，调

动网民互动积极性。

（二）加强工作实效，增强政务公开操作力。

一是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权、钱、人、事”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从信息公开、电子政务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落实财政预决算公开，对财务预算决算公开，重要专项基金、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和重要物资招投标公开。及时针对我单位的公开督查和审计结果、目前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7 件，5 件协办，其他 2 件均为协办。办结满意率达 100%。办理情况统一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二是坚持把就业创业、社会保险以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信息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根据人社事业发展的需要和广大群众的诉求，围绕“方便群众办事、方便群众监督”的原则，不断扩大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及时更新和充实政务公开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细化公开内容。对工作职责、行政执法事项、政策法规、服务承诺等，细化公开内容，在政策调整后及时更换公开内容。除有保密规定的以外，均在一定范围向社会公开，增加工作的透明度，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坚持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丰富公开形式，创新公开载体，不断扩大各项政策及工作的知晓面。深化与电视、

广播等传统媒体的合作交流，加大人社政策和工作宣传报道力度，加强宣传成效。

（三）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1. 着眼清单管理，凝聚政务公开传导力。一是全面实行清单管理制度。修订并深入贯彻《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权力和责任清单》，为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提供规范指引。与区编办积极沟通，及时准确做好权力清单动态调整上报及官网公示公开工作，理顺权力运行的体制机制，以清单管理推动减权、规范用权，接受社会监督，惠农区人社局对照工作职责，认真执行行政权力运行责任清单。推动依法全面规范履职。将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做到两手抓、两促进，助力做好人社工作，及时公布相关政策、招聘信息、补贴申领情况等内容；围绕妥善处理疫情防控期间的劳动关系、做好医护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工伤保险保障工作、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社会保险降费政策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并通过局网站和新闻媒体等渠道进行了广泛公布。

2 维护现有平台，强化群众关注亲和力。在各项信息公开平台上更新大学生就业创业政策、求职招聘信息、人事人才服务、社会保险参保等相关办事指南信息。不断加大对面向农村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困难群体就业专项活动的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新媒体的推送功能，依托宁夏公共招聘网、惠农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公开就业供求

信息 2500 余条，切实做好用人单位人员招录信息和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的发布工作，并且借助举办招聘会开展人社政策宣传，在 17 期的招聘会现场，发放各类宣传册 5000 余份，发放各类宣传单万余份，多措施扩大就业信息服务的受众面。

3. 贯彻强农惠农，微聚民生领域小微力。一是推进行政审批公开透明。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按照规定及时将局属各单位作出的行政审批和行政处罚信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平台及其他平台及时公开，着力提高公开的时效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二是加大强农惠农政策公开力度。通过编印操作手册、网络发布、组织专题培训等方式，深入解读城乡劳动力技能培训、创业担保贷款申请、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申报、公益性岗位申报等政策措施，实现让农民群众看得到、听得懂的目标。三是确保社会保障编制公开公正。完成年度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情况报告的编制及发布工作，分析公布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的执行情况和实际效果，定期公布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和社保基金运行情况。四是重视困难群众救助信息公开。重点关注特困人员医疗补贴政策及救助流程，公开受助人次数、资金支出数及人均补贴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1 件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0	+8	11794 件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	+7	3 件
行政强制	0	+2	0 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	3691.98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						

度 办 理 结 果	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七)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局各项工作带来前所未有的压力与挑战，为落实党和国家关于保企业稳就业等人社工作任务，使人民群众获得幸福感，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是我们面前一项重要任务。当前，我局在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方面还存在一定不足。一是人社部门没有独立官网，运用网站公开业务信息的比例较弱，新媒体建设仍需进一步优化升级；政务公开工作思路还需进一步理清思路，找出适合人社系统的新路径。二是个别下属单位仍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日常事务性工作来对待，政务公开意识不强。

（二）改进措施

1. 优化政务公开平台渠道。将“两微一端”新媒体平台作为政务公开的第一平台，充分利用新媒体的网络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增强公开力度。合理设置微信公众号内容，加大更新力度，完善“意见征集”、“政策解读”等栏目，确保网页内容全面、布局合理、分类清晰，方便群众查阅。

2. 强化政务主体责任意识。明确承担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强化政务公开主体责任，逐步配强配齐工作人员，人社局办公室是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主管机构，为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强保障。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坚持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

3. 加强政务公开开展力度。结合当前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抓紧做好部门权责清单调整和公开工作，完善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强化对行政权力运行全流程的监督和制约，推动政府部门依法全面规范履职，确保政务运行全过程公开透明，及时回应关切，扩大公众参与，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4.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部署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开质量和实效，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

惠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1月21日

